

深圳市福田区新沙小学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福田区新沙小学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本单位。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新沙小学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2万元的5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3万元，增长9.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2万元的5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3万元，增长9.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2万元的5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3万元，增长9.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学校公务活动较多，相应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导致。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89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8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8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燃油费、过桥过路费、停车费、保险费和车辆维修费等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新沙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20	0.00	7.20	0.00	7.20	0.00	3.89	0.00	3.89	0.00	3.8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